证券代码:603333 证券简称:尚纬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5-046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7月12日通过专人送达和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叶洪林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9名。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全体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4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对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资格和条件进行了认真审查,认为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各项资格和条件。

关联董事叶洪林、刘宁、李瑞琪、张浮萦在本议案投票中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因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对象为福华通达化学股份公司(以下简称“福华化学”),关联董事叶洪林、刘宁、李瑞琪、张浮萦在本议案投票中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拟定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方案,经本次会议逐项审议并通过,具体如下:

2.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表决结果: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4票

2.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采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方式,公司将在股东会审议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在有效期内选择适当时机实施。

表决结果: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4票

2.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为公司控股股东福华化学。福华化学拟以现金方式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全部股票。

表决结果: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4票

2.4 定价基准日、定价原则及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为6.31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80%(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有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价格将按照下述方式进行相应调整:

派发现金股利:P1=P0-D;

送红股或转增股本:P1=P0/(1+N);

两项同时进行:P1=(P0-D)/(1+N);

其中,P0为调整前发行价格,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为D,每股送红股或转增股本数为N,调整后发行价格为P1。

表决结果: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4票

2.5 发行数量

本次向特定对象拟发行股票数量为不超过181,338,685股(含本数),发行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剔除库存股后的公司总股本的30%。最终发行数量以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股票数量为准。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因其他原因导致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及本次发行价格发生调整的,则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上限将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4票

2.6 限售期

本次发行完成后,福华化学认购的本次发行的新股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本次发行完成后,本次发行的股票因公司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限售期安排。若国家法律、法规或其他规范性文件对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限售期等有最新规定或监管意见,公司将按最新规定或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4票

2.7 募集资金规模和用途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14,424.71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项目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数智化升级及综合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15,292.49	15,292.49
2	营销中心及品牌推广建设项目	4,386.60	4,386.60
3	补充流动资金	94,745.62	94,745.62
合计		114,424.71	114,424.71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若募集资金净额不足以满足上述项目的资金需求,不足部分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或其他融资方式解决。募集资金到位前,上述项目若需先期资金投入,则公司将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

表决结果: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4票

2.8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享。

表决结果: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4票

2.9 上市地点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4票

2.10 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发行相关决议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

表决结果: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4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4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编制了《尚纬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相关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专项披露公告。

关联董事叶洪林、刘宁、李瑞琪、张浮萦在本议案投票中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4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具体情况,编制了《尚纬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相关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专项披露公告。

关联董事叶洪林、刘宁、李瑞琪、张浮萦在本议案投票中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4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具体情况,编制了《尚纬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相关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专项披露公告。

关联董事叶洪林、刘宁、李瑞琪、张浮萦在本议案投票中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年)股东回报规划》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本议案已经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为进一步规范和完善公司建立科学、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监督机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便于投资者形成稳定的回报预期。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文件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制订了《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年)股东回报规划》。相关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专项披露公告。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批准认购对象免于发出收购要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4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对象为福华通达化学股份公司(以下简称“福华化学”),关联董事叶洪林、刘宁、李瑞琪、张浮萦在本议案投票中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拟定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方案,经本次会议逐项审议并通过,具体如下:

2.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表决结果: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4票

2.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采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方式,公司将在股东会审议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在有效期内选择适当时机实施。

表决结果: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4票

2.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为公司控股股东福华化学。福华化学拟以现金方式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全部股票。

表决结果: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4票

2.4 定价基准日、定价原则及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为6.31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80%(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有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价格将按照下述方式进行相应调整:

派发现金股利:P1=P0-D;

送红股或转增股本:P1=P0/(1+N);

两项同时进行:P1=(P0-D)/(1+N);

其中,P0为调整前发行价格,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为D,每股送红股或转增股本数为N,调整后发行价格为P1。

表决结果: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4票

2.5 发行数量

本次向特定对象拟发行股票数量为不超过181,338,685股(含本数),发行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剔除库存股后的公司总股本的30%。最终发行数量以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股票数量为准。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因其他原因导致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及本次发行价格发生调整的,则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上限将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4票

2.6 限售期

本次发行完成后,福华化学认购的本次发行的新股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本次发行完成后,本次发行的股票因公司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限售期安排。若国家法律、法规或其他规范性文件对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限售期等有最新规定或监管意见,公司将按最新规定或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4票

2.7 募集资金规模和用途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14,424.71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项目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数智化升级及综合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15,292.49	15,292.49
2	营销中心及品牌推广建设项目	4,386.60	4,386.60
3	补充流动资金	94,745.62	94,745.62
合计		114,424.71	114,424.71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若募集资金净额不足以满足上述项目的资金需求,不足部分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或其他融资方式解决。募集资金到位前,上述项目若需先期资金投入,则公司将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

表决结果: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4票

2.8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享。

表决结果: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4票

2.9 上市地点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4票

2.10 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发行相关决议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

表决结果: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4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提议于2025年8月1日通过现场会议投票结合网络投票方式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现场会议地点在公司(四川省乐山高新区迎宾大道18号)会议室。

特此公告。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3333 证券简称:尚纬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5-051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认购对象就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出具承诺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尚纬股份”或“公司”)于2025年7月1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等本次发行的相关议案。《尚纬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等相关文件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为福华通达化学股份公司(以下简称“福华化学”),福华化学就本次发行相关事宜出具《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前六个月内,本公司未减持尚纬股份股票。

2、认定价基准日至本次发行完成后(即本次发行的新增股票登记至本公司名下之日)六个月内,本公司将不会以任何方式减持尚纬股份股票,也不存在减持尚纬股份股票的计划。

3、在本次发行完成之日起18个月内,不转让本次发行前已经取得的尚纬股份股票(但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之下不同主体之间转让的除外)。

4、本公司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即本次发行的新增股票登记至本公司名下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但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之下不同主体之间转让的除外)。自本发行结束之日起至股份解禁之日止,本公司就所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票,由于尚纬股份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原因新增取得的尚纬股份股票,亦遵守上述约定。本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的相关规定就本次发行中认购的股份出具相关锁定承诺,并办理相关股份锁定事宜;若后续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证券监管部门规范性文件对限售期另有规定且明确规定适用于本次发行的,则依其规定相应调整上述限售安排;

5、限售期届满后,本公司减持本次发行所获得的尚纬股份股票将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6、本公司认购本次发行的尚纬股份股票资金来源为合法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不存在对外募集、代持、结构化安排或直接、间接使用尚纬股份及其关联方(本公司、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以外的法人、其他组织、直接或间接地控制本公司的法人、其他组织、自然人及与本公司共同受控制于他人的,除发行人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以外的法人、其他组织除外)资金用于认购的情形,不存在尚纬股份及其除本公司以外的其他主要股东直接或通过其利益相关方向本公司提供财务资助、补偿、承诺收益或其他协议安排的情形,本公司用于认购的资金不存在来源于股权质押的情形;

7、本公司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情形;不存在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等违规持股的情形;不存在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

特此公告。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3333 证券简称:尚纬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5-048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16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等本次发行的相关议案。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及相关文件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3333 证券简称:尚纬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5-047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会批准认购对象免于发出收购要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1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批准认购对象免于发出收购要约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为福华通达化学股份公司(以下简称“福华化学”),福华化学为公司控股股东。本次发行前,福华化学持有公司157,579,2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5.35%。本次发行完成后,福华化学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将超过30%。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福华化学认购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将触发要约收购义务。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资者可以免于发出要约:……(三)经上市公司股东会非关联股东批准,投资者取得上市公司向其发行的新股,导致其在该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30%,投资者承诺3年内不转让本次向其发行的新股,且公司股东会同意投资者免于发出要约……”

本次发行前,福华化学持有公司157,579,2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5.35%。本次发行完成后,福华化学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将超过30%。鉴于福华化学已承诺自本次发行股份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其在本次发行中认购的股份,符合上述规定的可免于发出要约的条件,公司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会批准同意福华化学免于发出要约。

(二)本次发行尚需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上交所审核通过及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决定等有关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实施。

(三)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四)公司将按照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特此公告。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3333 证券简称:尚纬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5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5年8月1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8月1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四川省乐山高新区迎宾大道18号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8月1日至2025年8月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2.04	《定价基准日、定价原则及发行价格》	√	
2.05	《发行数量》	√	
2.06	《限售期》	√	
2.07	《募集资金规模和用途》	√	
2.08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	
2.09	《上市地点》	√	
2.10	《决议的有效期》	√	
3	《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6	《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年)股东回报规划》	√	
7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9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代表全权办理公司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10	《关于提请股东会批准认购对象免于发出收购要约的议案》	√	
11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12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已经公司于2025年7月16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公司将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

2、特别决议议案:1、2.00(2.01-2.10)、3、4、5、6、7、8、9、10、1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00(2.01-2.10)、3、4、5、6、7、8、9、10、1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2.00(2.01-2.10)、3、4、5、7、8、9、10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333	尚纬股份	2025/7/25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本人身份证和法人股东帐户卡到公司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法人股东帐户卡到公司登记。

(二)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帐户卡至公司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股东帐户卡到公司登记。

(三)出席会议股东请于2025年7月31日-7月31日,每日上午9:00-11:00,下午2:00-4:00到尚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登记手续。股东也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四川省乐山高新区迎宾大道18号

邮政编码:614012

联系电话:(0833)2595155

传真:(0833)2595155

联系人:叶罗迪 周子琪

(二)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三)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特此公告。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8月1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0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04	《定价基准日、定价原则及发行价格》			
2.05	《发行数量》			
2.06	《限售期》			
2.07	《募集资金规模和用途》			
2.08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2.09	《上市地点》			
2.10	《决议的有效期》			
3	《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6	《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年)股东回报规划》			
7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8	《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9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代表全权办理公司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10	《关于提请股东会批准认购对象免于发出收购要约的议案》			
11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2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333 证券简称:尚纬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5-053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对象为福华通达化学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就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审慎、客观的分析,并提出了具体的填补回报措施,且相关主体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了承诺。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情况及相关填补回报措施情况具体如下:

一、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对公司当年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一)测算假设和前提

1、假设宏观经济环境、证券市场情况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经营环境、行业政策、主要成本价格等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2、假设公司于2025年11月末完成本次发行,此假设仅用于测算本次发行对公司每股收益的影响,不代表公司对于本次发行实际完成时间的判断,最终以经上交所审核通过及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的实际发行时间为准;

3、在预测公司总股本时,以公司本次发行前总股本621,527,586股为基础,不考虑除本次发行外其他因素(如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股票股利分配、可转债转股、库存股注销、股权激励等)导致的股本变化情况。根据发行方案,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上限为181,338,685股,最终发行的股票数量以经上交所审核通过、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发行后,公司实际发行股票数量为准;

4、不考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如营业收入、财务费用、投资收益)等的影响;

5、公司2024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634.29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865.77万元。假设公司2025年度扣非前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按以下三种情况进行测算:①较2024年度增长20%;②较2024年度持平;③较2024年度下降20%。

上述假设仅为测算本次发行对公司即期回报主要财务指标的摊薄影响,不代表公司对2025年度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的判断,亦不构成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基于上述假设前提,上市公司测算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对2025年度每股收益指标的影响,如下所示:

项目	2024年度/2024.12.31	2025年度/2025.12.31	
		发行前	发行后
总股本(股)	621,527,586	621,527,586	802,866,271
预计本次发行完成的年度及月份	2025年11月		
假设1:2025年度净利润较2024年增长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扣非前)	1,634.29	1,961.15	1,961.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扣非后)	865.77	1,038.93	1,038.9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扣非前)	0.03	0.03	0.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扣非前)	0.03	0.03	0.0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扣非后)	0.01	0.02	0.0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扣非后)	0.01	0.02	0.02
假设2:2025年度净利润与2024年度持平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扣非前)	1,634.29	1,634.29	1,634.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扣非后)	865.77	865.77	865.7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扣非前)	0.03	0.03	0.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扣非前)	0.03	0.03	0.0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扣非后)	0.01	0.01	0.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扣非后)	0.01	0.01	0.01
假设3:2025年度净利润较2024年下降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扣非前)	1,634.29	1,307.43	1,307.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扣非后)	865.77	692.62	692.6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扣非前)	0.03	0.02	0.0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扣非前)	0.03	0.02	0.0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扣非后)	0.01	0.01	0.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扣非后)	0.01	0.01	0.01

注:上述指标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的相关规定进行计算。

二、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和净资产将有所增加,虽然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合理有效地使用募集资金,但在公司总股本及净资产规模增加的情况下,公司盈利水平的提升需一定过程和时间,短期内公司净利润增长幅度可能会低于总股本的增长幅度,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将可能因此下降,公司即期回报指标存在被摊薄的风险。

同时,在测算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的摊薄影响过程中,公司对相关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的净利润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的假设分析并非公司的盈利预测,为应对即期回报被摊薄风险而制定的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提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三、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相关规定,以及公司所处行业发展趋势和未来发展规划,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符合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必要性和合理性详见同步公告的《尚纬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